

证券代码：833455

证券简称：汇隆活塞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

大连汇隆活塞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

大连汇隆活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以下简称：邮储银行）申请授信额度700万元，公司董事、总经理、法定代表人李训发先生及其爱人杨彩霞女士与公司董事长张勇先生及其爱人公司第一大股东苏爱琴女士，为本次申请的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二）关联方关系概述

公司董事、总经理、法定代表人李训发及其爱人杨彩霞、公司董事长张勇及其爱人公司第一大股东苏爱琴，四人均认定为公司的关联方。

（三）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交易事项，同意票数3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关联董事李训发、张勇回避表

决。该事项已提交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关联董事及关联方股东回避表决。

（四）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方姓名/名称	住所	企业类型	法定代表人
李训发	辽宁省大连市中山区高原街 54 号 1-6-1	-	-
杨彩霞	辽宁省大连市中山区高原街 54 号 1-6-1	-	-
张勇	辽宁省大连市金州区南棉路 67 号 1-1-1	-	-
苏爱琴	辽宁省大连市金州区南棉路 67 号 1-1-1	-	-

（二）关联关系

李训发及其爱人杨彩霞持有公司股份 25,737,493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27.27%，李训发为公司董事、总经理、法定代表人；张勇及其爱人苏爱琴持公司股份数量为 61,100,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47.73%，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张勇为公司董事长，故认定李训发夫妇、张勇夫妇为公司关联方。

三、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公司拟向邮储银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 700 万元，期限 1 年，以公司自有不动产为该笔贷款提供抵押担保，利率

根据最后贷款合同约定为准。另外，本次向邮储银行申请的最高授信额度为700万元，期限与不动产抵押期限均为5年。

四、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本次关联交易有助于公司向银行办理贷款，使公司获得流动资金，以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的需要，符合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五、该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必要性和真实意图

以上关联担保，关联方不向公司收取任何费用，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

（二）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和发展有积极影响。

六、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大连汇隆活塞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大连汇隆活塞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5月28日